

两渔船相撞，木船进水下沉

日照海事局成功指挥救助8名遇险渔民

本报5月19日讯(记者 侯健 通讯员 贺强 刘明明) 两艘江苏籍渔船18日夜间发生相撞事故,致使一艘木质渔船破损漏水下沉。当时船上有8名渔民,所幸另一艘船没事,渔民被紧急转移。19日,日照市海事局成功组织救助了遇险渔民,并将破损渔船拖回渔港。

5月19日7时,日照岚山海事处

接到连云港方面报告称,有两条江苏籍渔船在日照岚山港2#锚地东南角附近相撞,其中一条渔船上有人落水,渔船有沉没的可能。

接报后,日照岚山海事处执法人员立即协调过往商船前往搜救,同时报告上级有关部门,并协调渔政、公安边防部门出海救助。7点5分,海事巡逻船“海巡0726”轮离开

海事码头快速赶赴事故现场。

上午9时许,“海巡0726”轮到达现场,积极协调各方组织开展救助。在海事巡逻船的护送下,破损渔船在“鲁岚渔1799”、“鲁岚渔1800”帮拖下,于上午10点半到达日照岚山区东潘渔港安全水域,8名江苏遇险渔民也一同抵港。

经现场了解,钢壳渔船“苏赣

渔05333”于5月18日晚9点航行至111渔区时,与木质拖网船“苏赣渔运599”发生碰撞,致使“苏赣渔运599”船体右后部位破损漏水下沉,而钢壳渔船则没有受损。当时,下沉渔船上共有8名人员,赶紧转移到了钢壳渔船上,整个过程没有发生人员落水现象,只有一名船员受轻伤。

“大尾巴”货车 清晨被查

本报5月19日讯(记者 徐艳 通讯员 安百岩) 日照高速交警在巡逻过程中,发现一辆严重超长的货车,本来车厢只能装3米长的货物,载货的长度却达9.6米。最终这名“牛司机”被处以记1分,罚款200元的处罚。

5月12日清晨6时许,正在高速公路例行巡逻任务的东港中队民警带领协勤员驾驶巡逻车行至日东12公里处时,发现前方有一辆悬挂鲁CJ××××牌照的超长车辆正在超车道上行驶,执勤民警驱车跟上发现该车运载的货物属于白色塑料保温材料,严重超长,且车后方并未悬挂安全警示标志。

执勤民警立即通过喊话对该车实施截停,并将该货车引导至日兰收费站广场,通过对该车行驶证及运载货物进行比对,发现该车加上驾驶室身长共4.5米,车厢长度在3米左右,但所载货物却长约9.6米,竟然超载2倍多!

执勤民警对驾乘人员进行批评教育后令其到停车场卸货,并令其用相对应长度的货车进行运输。民警随即对该货车司机处以记1分、罚款200元的处罚。

搜救工作尚未开展 心急游客冒险下海

本报5月19日讯(见习记者 刘涛) 连日来,记者在日照万平口风景区发现,已经有一些敢于尝试的游客开始下水了,但是海水浴场的海上搜救中心工作人员还没到位,心急下水藏隐患。

记者从万平口景区管理中心了解到,海上搜救中心已经组建,正在培训中,6月1日正式上班,届时将为广大游客提供安全救助等方面的服务。

“水温在19摄氏度以上才比较适合游泳,除非是身体特别好的或者是冬泳爱好者,当下水温还不是很高,另外海上搜救中心的搜救人员还没到位,工作人员正在修补防鲨网,下水存在隐患。”万平口景区管理办公室的高主任说,过冷的水会刺激人体,使皮肤、肌肉的血管收缩,血

流量减少,从而不能满足肌肉活动的需要,导致抽筋,引发生命危险。

万平口景区管理中心提醒广大游客:下水前的热身活动是必要的,至少把腿、脚的韧带抻开,让膝、踝关节有充分的舒展再下水。当遇到水中抽筋不要慌张,如果旁边有其他人或救生员,最好的办法是呼救,让别人帮助上岸,解决相关问题。如果没有人,应该尽快向能够站立的岸边靠近,在平稳站立的前提下,抬腿到胸前,用双手用力向身体方向扳脚趾,一般几秒钟就能够使抽筋得到缓解。注意在移动时,尽量不让抽筋的脚接触水底,那样会使抽筋程度加重,可能会带动小腿的肌肉一起出现痉挛现象,应该采取单腿蹦的方式离开深水区。



5月19日下午,日照万平口水域风高浪急,但仍有几位游客冒险下水游泳。 本报见习记者 刘涛